
江西省铁路航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四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温治明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在接受江西省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无法正常履行公司董事长职务，遂无法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除温治明外，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以下是无法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或者有异议的人员及理由：

人员姓名	理由
温治明	因涉嫌严重违纪违法，主动向组织交代问题，目前正在接受江西省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公司目前由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刘震华同志代为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职责。

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投资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种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各项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重大事项提示”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本次发行债券风险因素”章节及上一期报告的“重大风险提示”章节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6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9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9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2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2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2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2
四、 资产情况.....	23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4
六、 负债情况.....	2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7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8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9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9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9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9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9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9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9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9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9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0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30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1
财务报表.....	3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3

释义

江西铁航、本公司、公司及发行人	指	江西省铁路航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我国的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年1-6月
上年同期	指	2023年1-6月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江西省铁路航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江西铁航
外文名称（如有）	Jiangxi Railway & Aviation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温治明
注册资本（万元）	2,026,453.1701
实缴资本（万元）	2,030,379.62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樟树街555号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樟树街555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46
公司网址（如有）	www.jxtt.com.cn
电子信箱	jxtt@jxtt.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李伟文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计划财务部主任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九龙湖樟树街555号
电话	0791-86304536
传真	0791-86304536
电子信箱	443960735@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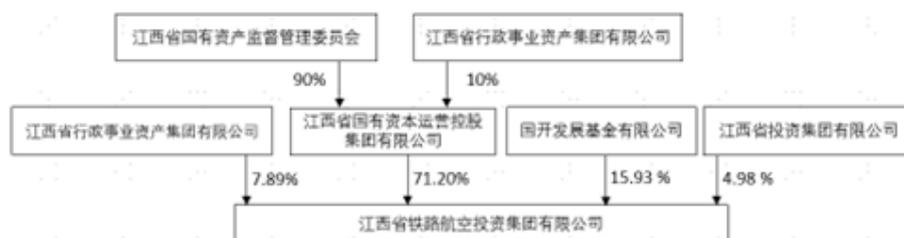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71.20%，对发行人的股权受限比例为 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股权受限比例为 0%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注：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江西国控对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71.20%，江西省投资集团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为 4.98%，国开发展基金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为 15.93%，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对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7.89%，目前工商登记变更尚未完成。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刘震华	副董事长、总经理	聘任	2024年5月	暂未变更
监事	黄强	职工监事	辞任	2024年4月	暂未变更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11.76%。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温治明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温治明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刘震华、熊国全、李金华、李汉国、李伟文

发行人的监事：段骁贵、陈鲁萍、黄文婷、王乙晴

发行人的总经理：刘震华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段本能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志远、傅江斌、段本能、李德群、黄昊、张国卿、刘根强、郭圣栋

注：根据 2024 年 7 月 26 日发行人披露的《江西省铁路航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涉嫌违纪违法被调查的公告》，江西省铁路航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温治明涉嫌严重违纪违法，主动向组织交代问题，目前正接受江西省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涉嫌的违法违规行为系上述人员个人行为，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无关。目前公司经营秩序良好，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组织机构运行、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本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相关主管部门尚未公布该事项调查结果。公司目前由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刘震华同志代为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职责。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安排协调董事会成员的选举、任命工作，该等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有效治理构成障碍。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业务范围：铁路、城际及其他轨道交通、航空、港口码头等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以及相关的客货运输、仓储、运输代理等延伸服务业务；股权及债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节能产业、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及技术合作、物流服务、咨询服务、广告、旅游、电子商务、其他商贸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西省铁路航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江西省合资铁路省方唯一出资人代表及航空产业发展投融资平台，主营业务是投资建设铁路项目及航空产业，包括合资建设国家铁路和

参股建设省内地方专用线铁路；民航及通航项目投资建设及运营。公司为了做强做大公司业务，业务领域从单一的铁路投资逐步发展为以铁路投资建设和航空产业为主，金融、物流、城投、节能环保、地产开发等于一体的综合性省属企业集团。

(1)主要业务板块经营模式

1)国铁运营业务

①业务模式

公司投资的铁路项目主要包括合资建设国家铁路项目和省内地方专用线铁路项目。

公司合资建设国家铁路主要通过为国铁集团协商出资成立项目公司来进行，多数采取国铁集团控股，沿线各省铁路投资公司参股的模式，由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筹划、融资、建设，项目建设验收合格后交由国铁集团负责运营，未来将通过运营给予股东分红。

公司作为江西省合资铁路省方唯一出资人代表，受省政府的委托，在国铁集团与江西合资铁路项目中履行江西方出资人代表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负责使用和管理省政府投入铁路建设的各项资金，并筹措部分铁路建设资金，将募集到的投资款按照国铁集团投资计划和项目建设进度拨付给铁路项目公司，项目公司再拨付给项目建设施工单位；铁路建成投产后项目收益分配则采用按股份比例分配。公司将根据约定委派高级管理人员作为铁路项目公司外派高管，参与铁路项目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

②收益模式

公司合资建设国家铁路主要通过为国铁集团协商出资成立项目公司来进行，多数采取国铁集团控股，沿线各省地方铁路公司参股的模式，由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筹划、融资、建设，项目建设验收合格后交由国铁集团负责运营，未来将通过运营给予股东分红，铁路建成投产后项目收益分配则采用按股份比例分配，在公司体现为投资收益。并表铁路建成后收益计入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

2)铁路沿线土地综合开发收入

根据“赣财预[2008]214号文件”，各地方将以土地或土地收益来平衡铁路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利用此方面优势，可获取部分优质土地资源。

公司下属负责该业务的公司包括：江西省中泽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景德镇赣铁置业有限公司、景德镇市北鼎置业有限公司、萍乡赣铁置业有限公司、南昌赣铁置业有限公司、南昌赣铁艾溪湖置业有限公司、江西省城镇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赣城置业有限公司。除景德镇市北鼎置业有限公司、江西省城镇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房地产开发资质正在办理之中外，发行人下属开发企业均已经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开发企业二级资质证书》，前述办理中的房地产开发资质已协调政府相关部门处理。

公司诚信合法经营，不存在违反供地政策情况(限制用地目录或禁止用地目录)、违法违规取得土地使用权(包括以租代征农民用地、应当有偿而无偿、应当招牌挂而协议、转让未达到规定条件或出让主体为开发区管委会、分割等)、拖欠土地款(包括未按合同定时缴纳、合同期满仍未缴清且数额较大、未缴清地价款但取得土地证)、土地权属存在问题、未经国土部门同意且未补缴出让金而改变容积率和规划、项目用地违反闲置用地规定等情形，发行人下属房地产企业就上述已开工项目按房地产开发项目开发进度取得相关批文，所开发的项目合法合规，发行人下属房地产企业不存在“囤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信贷违规”、“销售违规”、“无证开发”等问题，没有受到监管机构处分的记录或造成严重社会负面的事件出现。发行人不存在未披露或者失实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重大、受到行政处罚或受到刑事处罚的行为。发行人房地产项目不涉及土地一级开发、征地拆迁、旧城改造等项目。

3)铁路、市政等工程项目物资供应收入

为进一步做大做强、增强公司自身盈利能力，近年来公司进行了与铁路、市政等工程项目相关的贸易业务，主要产品包括钢材、化工产品、防水材料、农产品等大宗商品。公

司大宗商品贸易业务由江西省中融物资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及江西赣铁物流有限公司承担。江西省中融物资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及江西赣铁物流有限公司依靠公司资金充足和信誉度较高的优势，积极开展贸易业务。

公司贸易主要以钢材及水泥贸易为主。发行人对供应商的选择较为审慎，在正式建立合作关系前，公司均对供应商的资信及经营实力做出全面评估及实地考察，确保供应商在持续、健康经营的前提下，与之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采购以国内市场为主。

公司目前销售的客户主要为二级钢材经销商，用于供给建筑施工等。公司销售方式主要为款到发货交易，以现款结算为主，其他工具(承兑汇票)结算为辅。公司在贸易定价上策略为：密切关注国内、国际供需状况，准确预测国内国外两个市场价格变动趋势，灵活定价，择机出货。公司的结算方式为款到发货，货款回笼及时，保障了公司的贸易周转。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公司所在行业情况

1)铁路运输行业

铁路作为现代运输方式之一，在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中，为支持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江西作为中部地区重要省份，经济发展、产业结构升级和城市化进程对铁路运输提出了更为强烈的需求。

①我国铁路发展现状

近年来，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含基本建设、更新改造和机车车辆购置)始终保持较大规模。由于近几年的大规模建设，我国铁路运输能力已得到较大扩充，路网密度有所增加，结构明显优化，列车运行速度和技术装备现代化水平也有了显著提高。总体来看，新线建成投产、既有线改造和枢纽及客站陆续建成提高了铁路的运输能力，缓解了运能不足的压力，并部分缓解了通道“瓶颈”制约，路网质量得到提高。

②铁路建设发展目标

“十四五”仍然是铁路改革发展关键时期。铁路发展将紧扣国计民生，继续保持良好态势。“十四五”期间，铁路建设将重点围绕6项重点任务，主要包括推动铁路科技创新发展、推进交通基础设施一体化融合发展、提升技术装备现代化水平、提升运输服务品质、持续推动铁路“走出去”、提升铁路治理效能。其中在铁路建设方面将以推进“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等重大国家战略为引领；以中西部干线铁路、高速铁路等建设为重点，推进重点地区和重点方向铁路建设，继续实施既有线及枢纽配套改造，发展城际和市域(郊)铁路，推动对外骨干通道建设。

2020年8月《新时代交通强国铁路先行规划纲要》(以下简称《规划纲要》)出台，《规划纲要》提出从2021年到本世纪中叶分两个阶段推进的发展目标：(1)到2035年，将率先建成服务安全优质、保障坚强有力、实力国际领先的现代化铁路强国。基础设施规模质量、技术装备和科技创新能力、服务品质和产品供给水平世界领先；运输安全水平、经营管理水平、现代治理能力位居世界前列；绿色环保优势和综合交通骨干地位、服务保障和支撑引领作用、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全面增强。(2)到2050年，全面建成更高水平的现代化铁路强国，全面服务和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铁路服务供给和经营发展、支撑保障和先行引领、安全水平和现代治理能力迈上更高水平；智慧化和绿色化水平、科技创新能力和产业链水平、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保持领先，制度优势更加突出。形成辐射功能强大的现代铁路产业体系，建成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铁路企业。中国铁路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标志和组成部分，成为世界铁路发展的重要推动者和全球铁路规则制定的重要参与者。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16 年)以及《新时代交通强国铁路先行规划纲要》政策的陆续出台,体现了国家对铁路行业的高度重视和支持,为铁路行业未来快速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对于缓解未来煤炭、客运运输的紧张状况将起到积极作用。

③江西铁路行业发展状况

从国家铁路布局层面来看,根据《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16 年),为满足快速增长的客运需求,优化拓展区域发展空间,规划在“四纵四横”高速铁路的基础上,增加客流支撑、标准适宜、发展需要的高速铁路,部分利用时速 200 公里铁路,形成以“八纵八横”主通道为骨架、区域连接线衔接、城际铁路补充的高速铁路网,实现省会城市高速铁路通达、区际之间高效便捷相连。“八纵八横”主通道有 4 个通道经过江西省的南昌、赣州、九江,分别是:“八纵”通道中的“京港(台)通道”:北京—衡水—菏泽—商丘—阜阳—合肥(黄冈)—九江—南昌—赣州—深圳—香港(九龙)高速铁路;另一支线为合肥—福州—台北高速铁路,包括南昌—福州(莆田)铁路。连接华北、华中、华东、华南地区,贯通京津冀、长江中游、海峡西岸、珠三角等城市群。“八横”通道中的“沿江通道”:上海—南京—合肥—武汉—重庆—成都高速铁路,包括南京—安庆—九江—武汉—宜昌—重庆、万州—达州—遂宁—成都高速铁路(其中成都至遂宁段利用达成铁路),连接华东、华中、西南地区,贯通长三角、长江中游、成渝等城市群;“沪昆通道”:上海—杭州—南昌—长沙—贵阳—昆明高速铁路。连接华东、华中、西南地区,贯通长三角、长江中游、黔中、滇中等城市群;“厦渝通道”:厦门—龙岩—赣州—长沙—常德—张家界—黔江—重庆高速铁路(其中厦门至赣州段利用龙厦铁路、赣龙铁路,常德至黔江段利用黔张常铁路)。连接海峡西岸、中南、西南地区,贯通海峡西岸、长江中游、成渝等城市群。这些通道的建设,进一步提升了江西省铁路的地位及重要性,为江西省的铁路建设提供了重要的保障。

根据《关于推进交通强省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到 2035 年,江西省将基本建成交通强省,交通综合实力位居全国前列。《意见》提出,江西省要着重打造世纪水运工程、八大千亿工程、万亿交通产业,包括浙赣粤运河、南昌“米字型”高铁、大南昌都市圈轨道交通、昌北国际机场智慧空港、赣州-南昌国际陆港、九江区域航运中心、高速公路主骨架扩容、普通国省道提升、农村公路提质等重大工程项目,加快形成以沪昆、京港澳“双轴”为支撑的“六纵六横”综合运输大通道,着力构建“陆上、水上、空中”三大国际运输战略通道。

江西省将统筹规划城际交通网络,规划建设南昌至抚州、南昌至丰城至樟树、南昌至高安等城际铁路,构建以南昌为中心的放射型城际铁路网,密切大南昌都市圈城际交通联系,实现大南昌都市圈轨道交通一体化。项目建设总里程 500 公里,总投资 2000 亿元。

陆续建成投产了沪昆、昌赣、武九、合福高铁、昌九城际、九景衢、向莆、赣瑞龙、浩吉铁路等重大项目,加快建设安九、赣深、昌景黄高铁、兴泉铁路等重大工程,路网规模、运输能力和服务质量大幅提升。

根据《江西省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16~2030 年)》,到 2030 年,基本形成“六纵六横”铁路网主骨架,全省铁路运营里程达到 7,000 公里以上,其中高铁达到 2,000 公里以上。

整体来看,在国家铁路“八纵八横”规划的大背景下,近年来江西省加大区域内铁路建设投资力度,规划到 2030 年形成“六纵六横”铁路网主骨架,江西省铁路发展空间较大。

2)航空投资

中国是近年来全球航空运输业增长最快的市场之一。

2021 年,我国民航业年运输总周转量达到 599.3 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 2.5 亿次,货邮吞吐量 607.6 万吨。2018 年中国航班正常率 80.13%;2019 年中国航班正常率 81.65%;2020 年中国航班正常率 88.52%;2021 年中国航班正常率达 88%;2022 年中国航班正常率达 94.98%;2023 年中国航班正常率达 87.8%;连续 5 年保持在 80%以上。

2023 年,全行业共完成运输总周转量 1188.3 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 6.2 亿人次、货邮

运输量 735.4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98.3%、146.1%、21%，分别恢复至 2019 年的 91.9%、93.9%、97.6%。飞机日利用率 8.1 小时，同比提高 3.8 小时；全行业大幅减亏 1872 亿元。国内航线客运规模在各类交通运输方式中恢复速度最快。国际客运航班从年初的每周不到 500 班恢复至目前 4600 余班，增长 9.6 倍，复航国家数量达到公共卫生事件前 89.2%。

3) 供应链行业状况

公司从事的贸易产品属于生产资料流通行业，是融物资贸易、运输、代理等多种业务的复合型流通服务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在促进生产、拉动消费、调整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促进国民经济竞争力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供应链服务作为一个新的业态，已经成为新时期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国家层面对供应链行业发展的重视，行业将从政策扶持、营商环境等诸多方面迎来新的发展，重点产业的供应链竞争力将进入世界前列，中国将成为全球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重要中心。

行业发展模式方面，随着我国经济从“高增长”向“稳增长”转变，制造业企业日益专业化、规模化，更加注重供应链整体的安全和高效，对原辅材料组合供应、产成品快速分销、物流配送效率、环节成本优化、资金融通便捷、库存安全和周转效率提出更高要求。客户需求升级引领供应链企业服务模式升维，从单品类、单环节服务，向品类组合、环节整合、链条延伸、区域协同等多元服务升维。因此，商品组合多元和物流基础设施成为关键因素，多元商品经营和多式联运服务相互结合的“物贸联动”成为核心能力。

(2) 公司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

1) 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立足于建设江西、服务江西、管理创新、国际接轨，着力打造主营突出、管理先进、运作高效、效益良好的多元化经营的铁路产业集团，是合资铁路江西省地方出资代表、江西省铁路建设投融资主体、江西省前瞻性产业和重大基础产业投资主体。

公司虽然是江西省合资铁路省方唯一出资人代表及航空产业发展投融资平台，但由于江西省财政基础薄弱，且公司成立时间较晚，因此成立之初与外省其他铁路投资公司相比实力偏弱。随着省政府的支持力度逐步加大，给予公司大量政策和资金支持，公司的综合实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2) 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 政府的大力支持

江西铁航成立至今，得到江西省委、省政府、省发改委的大力支持。公司在资本金注入、土地收益注入、财税政策、财政补贴、铁路产业基金等方面持续得到了江西省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政府“以政策换资金、以资源换资金、以运力换资金、以市场换资金、以土地换资金”等各项政策措施的支持，各种资源和资金的注入，保障了企业的发展。

企业与江西省发改委、财政、国土、环保、水利、税务、铁路局以及各地市政府等行政部门保持良好的关系，在信息披露、政策决策、项目报批、征地拆迁等方面享有一定优势。

为促进江西省铁路建设，顺应国家投融资体制改革要求，多方式多渠道筹措铁路建设资金，2014年6月12日，江西省人民政府发布《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改革铁路投融资体制加快推进铁路建设的实施意见》【赣府发(2014)18号】，根据文件要求，江西省铁路建设坚持“政府主导、多元化投资、市场化运作”原则，以省市县财政性资金投入占江西省铁路建设省方资本金70%以上为总目标，实现江西省铁路建设投融资与偿债能力之间的平衡，保证铁路建设省方资本金可持续投入。该政策出台后，江西省铁路建设资本金70%由政府财政出资，为铁路建设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

江西省财政厅2022年制定《2022-2030年财政支持铁路建设运营政策方案》（赣财预[2022]67号），明确了江西省铁路项目省方资本金筹措和省方控股铁路运营亏损补亏长效支

持机制，即江西省新开工铁路项目省方资本金由集团与市县按 4:6 分担，省财政厅对集团负担部分予以专项债券支持，全省各级财政对集团拥有路权的铁路项目债务融资利息支出给予 70% 的贴息支持（省与市县按 4:6 分担贴息）。省政府 2023 年出台《关于支持全省铁路投资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赣府厅字[2023]76 号），进一步补充完善了江西省铁路建设资本金分担和运营补亏长效政策支持机制，并明确了操作模式、拨付时间、各方责任，同时明确通过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江西省铁路建设。

②具备可持续融资能力

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具备市场化融资和持续经营能力的大型企业集团，与政策性银行和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过程中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积极探索多种创新融资渠道。随着公司综合实力的不断增强和部分投资项目的建成，企业的融资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③具备较强的经营能力

公司主营业务是投资建设江西省铁路，同时也承担航空产业投资建设职能，此外还开展物流贸易及房地产开发等多元化业务，通过多元化项目的运作获得盈利，最终反哺江西省铁路和航空建设。同时，在长期的铁路主业建设投资工作中，公司拥有了一批合作伙伴，如与设计院、施工单位、金融机构、战略投资者等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降低了项目选择的成本和风险，增强了公司对外部资源的整合能力。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无重大变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铁路专用线收入	0.11	0.18	-63.64	0.53	0.31	0.38	-22.58	0.87
铁路沿线土地综合开发收入	0.65	0.64	1.54	3.11	-	-	-	-
铁路、市政等工程项目物资供应收入	0.58	0.55	5.17	2.78	11.53	11.43	0.87	32.20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航空产业收入	8.98	8.56	4.68	43.03	10.27	9.89	3.70	28.68
金融股权、债权投资收益	0.38	-	100.00	1.82	0.30	0.00	100.00	0.84
基金管理费用收入	0.09	0.01	88.89	0.43	0.08	0.00	100.00	0.22
融资租赁收入	0.92	0.26	71.74	4.41	0.69	0.14	79.71	1.93
供应链等销售收入	8.86	8.55	3.50	42.45	11.81	11.54	2.29	32.98
其他收入	0.30	0.22	26.67	1.44	0.82	0.77	6.10	2.29
合计	20.87	18.97	9.10	100.00	35.81	34.15	4.64	100.00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铁路专用线收入板块，营业收入较 2023 年 1-6 月下降 64.52%，主要原因为运输服务量减少，导致运输收入减少；营业成本较 2023 年 1-6 月下降 52.63%，主要原因为营业成本随收入的变化同步变化；毛利率较 2023 年 1-6 月下降 41.06%，主要原因为运输服务量减少，导致毛利率减少。

（2）铁路沿线土地综合开发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均较 2023 年 1-6 月增幅 100%，主要原因为该业务为发行人新增业务。

（3）铁路、市政等工程项目物资供应收入板块，营业收入较 2023 年 1-6 月下降 94.97%，主要原因为业务转型，停止了高周转低毛利业务，同时终端供货业务及其他业务较上年同期也有所减少；营业成本较 2023 年 1-6 月下降 95.19%，主要原因为成本随收入的变化同步变化。

（4）融资租赁收入板块，营业收入较 2023 年 1-6 月上升 33.33%，主要原因为上半年租赁收入及服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营业成本较 2023 年 1-6 月上升 85.71%，主要原因为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导致成本相应增长。

（5）供应链等销售收入板块，毛利率较 2023 年 1-6 月上升 52.79%，主要系交易架构调整，从而使得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6）其他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较 2023 年 1-6 月下降 63.41%，主要原因为统计口径变化；营业成本较 2023 年 1-6 月下降 71.43%，主要原因为成本随收入的变化同步变化。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江西铁航一直以来按照“主业带动、辅业反哺、主辅联运、协同发展”的工作思路，强化集团体系内混改企业与全资、控股企业之间的良性互动，通过推进信息互通、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协同发展机制，进一步打通产业链上下游环节，最大限度发挥资本与产业链的边际效益，推动不同资本、不同产业间的高效协同发展。

江西铁航坚定履行好省委、省政府赋予的推进铁路建设、发展航空产业的重大使命；加快铁路、航空投资建设，拉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同时，实现自身可持续发展的两大目标。突出理念创新、思路创新、路径创新、方法创新，做实土地要素产业链、金融产业链、高铁新城建设产业链、基础建材产业链、物贸产业链五大产业链；重点打造航产集团、金融集团、城投集团、物贸集团、地产集团、建设集团六大集团。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铁路项目投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铁路、航空投资建设及运营，因行业性质，项目投资资金量较大，投资期限及回收期限较长且盈利性较弱，公司经营对政府支持依赖较强，在建设和经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2）经济周期风险

铁路建设项目具有投资规模大、周期长、回收慢的特点，且盈利能力与经济周期有着明显的相关性。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缓或出现衰退，铁路基础设施的建设需求可能同时减少，可能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主要贸易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受宏观经济和市场供求情况影响，近几年来贸易产品价格波动较大。如果未来贸易产品价格继续波动，可能给公司自营贸易业务差价收入造成一定的影响。同时在当前全球经济波动和信用环境恶化的情况下，客户的资信、商品质量、款项支付、交货期限等因素的潜在变化也可能为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对策：公司积极拓展其他业务板块，多元化经营发展。做实土地要素产业链、金融产业链、高铁新城建设产业链、基础建材产业链、物贸产业链五大产业链；重点打造航产集团、金融集团、城投集团、物贸集团、地产集团、建设集团六大集团。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按照独立企业之间的交易计价结算。发行人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确保做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真实状况；充分论证此项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必要性和可行性；根据充分的定价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

，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发行人发生因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发行人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应及时采取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江西省铁路航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赣铁 01
3、债券代码	185491.SH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1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3 月 11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江西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赣铁 01
3、债券代码	175166.SH
4、发行日	2020 年 9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18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9 月 18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9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一期江西省铁路航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赣铁 01/21 赣铁航债 01
3、债券代码	152753.SH、2180043.IB
4、发行日	2021 年 2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2 月 9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2 月 9 日
7、到期日	2031 年 2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和交易所市场的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主管机关另有规定的除外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6年第二期江西省铁路投资集团公司企业债券
2、债券简称	16赣铁债02
3、债券代码	1680133.IB
4、发行日	2016年3月28日
5、起息日	2016年3月28日
6、2024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年3月28日
7、到期日	2031年3月28日
8、债券余额	0.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期末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2021年第二期江西省铁路航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赣铁02/21赣铁航债02
3、债券代码	152984.SH、2180304.IB
4、发行日	2021年8月2日
5、起息日	2021年8月3日
6、2024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年8月3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和交易所市场的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主管机关另有规定的除外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2180043. IB/152753. SH、2180304. IB/152984. SH、185491. SH、175166. SH、1680133. IB
债券简称	21 赣铁航债 01/21 赣铁 01、21 赣铁航债 02/21 赣铁 02、22 赣铁 01、20 赣铁 01、16 赣铁债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5491.SH

债券简称	22 赣铁 01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指定计划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3)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4)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5)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发行人将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规定将发生事项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在发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重大事项时及时召集债券持有人大会。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2180304.IB、152984.SH

债券简称	21 赣铁航债 02/21 赣铁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较强的综合实力和盈利能力为债券的本息偿付奠定了良好基础；(2)可变现资产是债券按时偿付的有力补充；(3)设置偿债资金专项账户；(4)安排专门人员负责还本付息工作，自设立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5)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6)为保证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确保募集资金被规范使用，发行人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账户与偿债资金专户监管协议》，聘请上述银行担任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协议中对募集资金的存储、支取、监管职责等方面进行了约定，以切实保证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6)聘请债权代理人 and 建立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最大程度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无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	--

债券代码：2180043.IB/152753.SH

债券简称	21 赣铁航债 01/21 赣铁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较强的综合实力和盈利能力为债券的本息偿付奠定了良好基础；(2)可变现资产是债券按时偿付的有力补充；(3)设置偿债资金专项账户；(4)安排专门人员负责还本付息工作，自设立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5)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6)为保证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确保募集资金被规范使用，发行人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账户与偿债资金专户监管协议》，聘请上述银行担任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协议中对募集资金的存储、支取、监管职责等方面进行了约定，以切实保证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6)聘请债权代理人 and 建立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最大程度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175166.SH

债券简称	20 赣铁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发行人已开设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管。(3)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4)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5)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发行人将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规定将发生事项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将在发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重大事项时及时召集债券持有人大会。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1680133.IB

债券简称	16 赣铁债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为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确保到期按时足额还本付息，发行人聘请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作为资金监管银行，并开立资金监管账户，用于管理募集资金以及偿债资金，并委托监管银行对资金监管账户进行监管；(2)将成立偿债工作小组全面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3)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用途的特点，企业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无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昌景黄铁路项目、昌九客专项目、九景衢铁路项目、昌吉赣客专项目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54.32	110.23	39.99	新增市场化融资较多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0.41	0.24	66.59	供应链金融新增持有正邦科技股票所致
应收票据	0.66	1.86	-64.79	系供应链金融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1.40	9.17	24.28	-
预付款项	15.17	12.45	21.87	-
其他应收款	66.50	81.95	-18.85	-
存货	15.42	15.99	-3.54	-
合同资产	-	0.02	-100.00	系新增对北京城建集团南昌技师学院项目商品销售合同开票后转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30	11.44	-9.96	-
其他流动资产	9.73	12.24	-20.51	-
债权投资	0.21	0.14	51.08	系报告期内增持吉安城控美元债所致
长期应收款	10.51	8.79	19.50	-
长期股权投资	4.72	4.44	6.3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77	34.66	-2.56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65	45.01	1.42	-
投资性房地产	3.60	3.56	1.10	-
固定资产	12.50	275.19	-95.46	因昌景黄铁路项目不并表，相关铁路资产减少
在建工程	16.04	14.18	13.09	-
使用权资产	2.34	0.05	4,697.69	系运输工具类使用权资产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2.59	2.31	12.38	-
商誉	0.04	0.30	-88.41	主要系兴国县兴泰石制工艺有限公司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导致商誉减少
长期待摊费用	0.48	0.36	33.39	主要系矿产前期开采费用的长期待摊费用增加所致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	2.00	2.88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2.96	463.99	23.48	-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54.32	2.26		1.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2.96	46.43		8.10
长期应收账款	10.51	15.75		149.87
应收账款	11.40	0.10		0.88
长期股权投资	4.72	0.28		5.82
合计	753.90	64.82	—	8.60

注：受限的长期应收账款包括长期应收款及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故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高于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5.30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亿元，收回：0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5.30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5.30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14%，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374.66亿元和398.46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6.3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40.01	160.60	200.61	50.35%
银行贷款	0	36.73	111.12	147.85	37.1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	50.00	50.00	12.55%
其他有息债务	0	0	0	0	0%
合计	0	76.74	321.72	398.46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4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40.6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120.01亿元，且共有0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4年9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527.25亿元和431.18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8.2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40.01	160.60	200.61	46.53%
银行贷款	0	41.99	135.08	177.07	41.0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	50.00	50.00	11.60%
其他有息债务	0	0	3.50	3.50	0.81%
合计	0	82.00	349.18	431.18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4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40.6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120.01亿元，且共有0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4年9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31.47	30.38	3.6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0.11	-100.00	系支付了股权收购款所致
应付票据	0.89	1.31	-31.64	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开具的票据 2024 年 1-6 月到期归还
应付账款	11.37	23.80	-52.22	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1-6 月支付了部分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0.90	0.98	-8.33	-
合同负债	0.35	0.50	-29.99	-
应付职工薪酬	0.48	0.65	-26.52	-
应交税费	0.70	1.27	-45.05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较下降所致
其他应付款	42.72	27.75	53.95	主要系运营铁路归集资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06	30.33	-10.78	-
其他流动负债	0.03	0.05	-29.71	-
长期借款	222.26	276.07	-19.49	-
应付债券	140.60	100.60	39.76	主要系 2024 年上半年发行中票 40 亿元所致
租赁负债	2.32	0.02	10,637.77	根据新会计准则，对租赁飞机资产计入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科目，上年同期未计入该科目
长期应付款	3.18	53.33	-94.04	主要系建信资管、太平洋资管保险债权计划从本项目调整到长期借款科目；兴泰公司不并表、应付采矿权费用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41.59	60.10	-30.80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贴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0.27	0.34	-20.33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90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16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江西省金融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	投资咨询，实业项目开发，财务顾问，企业重组、并购咨询，股权注资等	49.33	23.30	9.62	1.06
江西省中融物资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	国营贸易管理货物进出口等	58.62	49.37	0.69	-0.04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04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66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615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66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

发行人合并口径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原告姓名 (名称)	被告姓名 (名称)	案由	一审受理 时间	一审受理 法院	标的金 额(如 有)	目前所处的诉 讼程序
江西赣铁 物流有限 公司	江西锦润 纺织印染 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018年9 月	南昌市中 级人民法 院	7,818.82 万元	二审胜诉，处 于强制执行阶 段，已挽回损 失 692.71 万 元。
江西赣铁 物流有限 公司	黑龙江省 绿色食品 营销有限 公司、天 津北大荒 农垦绿色 食品有限 公司、泰 兴市蒋华 粮库	合同纠纷	2019年2 月	南昌市中 级人民法 院	1952.94 万元	一审胜诉、处 于强制执行阶 段。
江西赣铁 物流有限 公司	海航集团 有限公司、海航 集团财务 有限公司、黑龙 江省绿色 食品营销 有限公司	票据纠纷	2020年11 月	海南省第 一中级人 民法院	1500万	一审胜诉、处 于强制执行阶 段。
江西赣铁 物流有限 公司	江西省永 方电源有 限公司	合同纠纷	2018年5 月	南昌市中 级人民法 院	3095.41 万	一审调解，处 于强制执行阶 段，已挽回损 失 631 万元。
兴铁资本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于茜茜/陈 岩/广东北 讯电信有 限公司/天 津信利隆 科技有限 公司/北讯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北讯电信 股份有限 公司/龙跃 实业集团 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 纠纷	2018年11 月	江西省高 级人民法 院	20,000 万元	一审胜诉，法 院裁定终结本 次执行，已挽 回损失 1,440.48 万 元。

兴铁资本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江苏中利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王柏兴	合同纠纷	2022年3 月	南昌市中级人民法 院	36,000 万元	一审胜诉，调解结案，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已挽回损失 28926.14 万元。
------------------	--------------------------	------	-------------	---------------	--------------	---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债券简称：16 赣铁债 02

债券代码：1680133.IB

募集资金用途：全部用于新建南昌至赣州铁路客运专线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进展：项目已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建成通车。

项目运营效益：2024 年 1-6 月已产生项目运营收入 19.31 亿元。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无。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无。

项目变化情况：无。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无。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无。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无。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项目仍处于项目运营初期，运营收入仍不能覆盖项目成本，暂未实现盈利。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符合募集说明书中对项目的预测，不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及投资者权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江西省铁路航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年)》之盖章页)

江西省铁路航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9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 江西省铁路航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0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431,607,366.79	11,022,986,263.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792,461.92	24,487,138.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613,932.07	186,352,656.69
应收账款	1,140,189,232.95	917,402,954.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17,177,238.55	1,244,948,753.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650,032,532.12	8,194,850,292.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42,289,483.21	1,598,962,585.7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	1,905,703.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29,884,457.14	1,143,795,894.58
其他流动资产	973,332,926.31	1,224,465,204.97
流动资产合计	28,390,919,631.06	25,560,157,447.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1,303,371.33	14,100,783.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50,652,714.87	879,207,337.63
长期股权投资	472,318,439.11	444,214,202.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77,207,968.44	3,466,108,037.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65,316,706.40	4,501,375,829.04
投资性房地产	359,690,138.24	355,790,994.50
固定资产	1,250,463,530.50	27,518,913,316.52
在建工程	1,603,767,597.26	1,418,186,613.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3,565,734.18	4,868,298.90
无形资产	259,088,233.81	230,537,041.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525,995.62	30,417,335.23
长期待摊费用	48,437,933.15	36,313,480.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412,498.94	199,653,368.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295,657,848.84	46,399,069,349.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746,408,710.69	85,498,755,988.64
资产总计	99,137,328,341.75	111,058,913,436.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47,252,161.89	3,037,801,248.5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0,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9,487,088.84	130,906,085.57
应付账款	1,137,182,681.05	2,379,845,274.66
预收款项	89,910,417.57	98,075,250.01
合同负债	34,746,480.20	49,632,188.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7,860,410.63	65,136,708.52
应交税费	69,699,891.32	126,839,800.74
其他应付款	4,271,680,614.85	2,774,722,128.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06,069,256.19	3,033,023,845.46
其他流动负债	3,273,395.58	4,656,837.89
流动负债合计	11,597,162,398.12	11,711,439,367.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2,226,337,894.70	27,606,652,815.63
应付债券	14,060,000,000.00	10,06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2,201,897.03	2,162,477.29
长期应付款	317,592,591.29	5,333,101,081.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158,913,505.19	6,009,953,505.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98,605.52	33,637,116.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021,844,493.73	49,045,506,996.55
负债合计	52,619,006,891.85	60,756,946,364.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303,796,240.36	20,303,796,240.3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296,424,168.38	15,356,423,263.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0,905,308.12	91,294,363.88
专项储备	1,330,655.24	
盈余公积	532,083,051.16	532,083,051.16
一般风险准备	534,230.00	534,230.00
未分配利润	2,376,384,705.14	2,321,671,856.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571,458,358.40	38,605,803,005.59
少数股东权益	5,946,863,091.50	11,696,164,065.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518,321,449.90	50,301,967,071.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9,137,328,341.75	111,058,913,436.01

公司负责人：温治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本能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西省铁路航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0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58,168,279.27	9,859,700,244.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3,606.20	93,606.20
其他应收款	8,675,512,856.46	8,910,158,138.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082,391.92	113,082,391.92
流动资产合计	23,846,857,133.85	18,883,034,381.4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555,687,955.23	4,555,687,955.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71,994,821.49	2,311,055,720.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65,316,706.40	4,501,375,829.0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791,762.03	40,760,955.2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7,749,986.09	159,794,125.7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39,855.44	6,375,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001,480,439.86	57,586,363,547.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601,461,526.54	69,161,413,133.35
资产总计	94,448,318,660.39	88,044,447,514.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0	1,19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219,426.75	59,219,426.7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491,683.73	13,217,553.22
应交税费	1,022,113.78	2,895,914.03
其他应付款	6,408,029,536.21	6,623,604,234.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85,000,000.00	6,860,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364,762,760.47	14,754,437,128.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494,184,400.00	14,797,184,400.00
应付债券	14,060,000,000.00	10,06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642,591.29	5,005,651,081.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158,913,505.19	4,964,913,505.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506,303.32	30,206,672.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746,246,799.80	34,857,955,659.65
负债合计	54,111,009,560.27	49,612,392,788.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303,796,240.36	20,303,796,240.3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245,209,058.06	15,305,209,058.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1,324,343.61	90,620,017.8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2,083,051.16	532,083,051.16
未分配利润	2,194,896,406.93	2,200,346,358.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337,309,100.12	38,432,054,726.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4,448,318,660.39	88,044,447,514.75

公司负责人：温治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本能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文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86,989,132.49	3,581,012,428.51
其中：营业收入	2,086,989,132.49	3,581,012,428.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61,237,718.65	3,498,043,845.98
其中：营业成本	1,896,884,738.18	3,415,140,470.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73,791.14	4,999,270.75
销售费用	5,666,330.26	8,729,718.09
管理费用	84,318,557.91	102,846,229.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9,905,698.84	-33,671,843.76
其中：利息费用	84,852,199.84	180,889,120.04
利息收入	117,301,990.23	222,093,873.12
加：其他收益	25,956,872.54	63,998,755.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342,931.42	28,701,08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2,737,730.10	-3,080,955.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3,066,294.26	6,107,248.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	745,382.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4,981.13	-22,176.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列）	191,262,174.57	179,417,921.63
加：营业外收入	1,362,711.03	784,635.38
减：营业外支出	2,568,864.03	117,204.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列）	190,056,021.57	180,085,352.38
减：所得税费用	27,675,183.95	18,266,992.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380,837.62	161,818,359.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62,380,837.62	161,818,359.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4,712,848.55	63,664,943.4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 号填列）	107,667,989.07	98,153,416.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389,055.76	-1,683,052.8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 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389,055.76	-1,683,052.8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9,295,674.19	-3,975,787.4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29,295,674.19	-3,975,787.46

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3,381.57	2,292,734.6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93,381.57	2,292,734.64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1,991,781.86	160,135,306.8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323,792.79	61,981,890.6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667,989.07	98,153,416.2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温治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本能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文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2,067,631.99	2,492,093.59
税金及附加	635,664.11	1,307,945.0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237,217.60	16,386,054.2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690,903.67	-3,229,046.24
其中：利息费用	130,258,410.36	226,002,619.98
利息收入	122,125,019.98	235,514,149.79
加：其他收益	25,077,863.20	63,051,133.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9,717.84	344,386.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03,836.33	46,438,473.3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46,115.63	107,28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49,951.96	46,331,193.3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9,951.96	46,331,193.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9,951.96	46,331,193.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295,674.19	-3,975,787.4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295,674.19	-3,975,787.4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295,674.19	-3,975,787.4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745,626.15	42,355,405.8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温治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本能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77,785,338.32	2,934,010,936.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3,005.40	738,252.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749,667.60	3,142,074,779.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1,318,011.32	6,076,823,968.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50,703,648.62	2,834,284,561.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069,432.77	112,506,076.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211,788.53	105,409,548.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460,374.59	2,551,948,791.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4,445,244.51	5,604,148,97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72,766.81	472,674,990.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1,772,907.22	897,904,276.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116,112.59	32,128,013.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260.00	98,0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92,001.45	27,8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0,157,281.26	958,000,370.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8,459,281.00	4,957,679,014.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74,100,950.79	7,080,189,631.7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649,560.58	70,655,071.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7,209,792.37	12,108,523,717.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7,052,511.11	-11,150,523,347.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33,420,000.00	1,760,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260,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54,643,287.17	11,452,268,522.8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76,991.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88,063,287.17	13,220,845,514.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44,490,182.72	5,822,652,648.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0,264,459.84	872,341,320.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916,650.72	11,510,907.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3,671,293.28	6,706,504,876.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4,391,993.89	6,514,340,638.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5,272.95	203,556.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23,996,976.64	-4,163,304,161.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81,144,229.49	17,415,563,441.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05,141,206.13	13,252,259,279.52

公司负责人：温治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本能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315,266.87	2,910,623,21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315,266.87	2,910,623,212.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16,578.78	28,460,243.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00,839.58	4,827,796.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240,236.60	1,680,693,211.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457,654.96	1,713,981,25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857,611.91	1,196,641,962.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275,174.37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9,717.84	344,386.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524,892.21	344,386.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9,519.00	157,772.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2,942,955.27	7,036,131,005.8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3,182,474.27	7,036,288,77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4,657,582.06	-7,035,944,392.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83,420,000.00	1,5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85,000,000.00	3,8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746,505.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60,166,505.53	5,3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17,803,240.00	3,952,1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6,058,377.18	815,581,845.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036,883.40	6,109,193.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2,898,500.58	4,773,861,038.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7,268,004.95	596,138,961.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98,468,034.80	-5,243,163,468.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34,280,210.47	16,861,615,883.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32,748,245.27	11,618,452,414.90

公司负责人：温治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本能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文

